

全国英语口语等级考试委员会

2018 全国英语口语等级考试实施细则

在科技与全球一体化迅速发展的现今，现代信息技术将在教育中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为贯彻教育部“外语能力测评体系建设”会议的精神，构建外语学习、教学与测评的完整理论体系，也为我国外语课程大纲、外语教学、外语考试提供适合国情的能力参照标准；同时也为鼓励我国各级各地教育技术的协作、研究、交流和推广活动，并促进我国教育改革，提高教育质量，实现科教兴国战略做出贡献，全国英语口语等级考试委员会决定在 2018 年继续举办全国英语口语等级考试。现特制定本实施细则，作为考试操作依据。

一、考试宗旨

1. 配合教育部外语能力测评体系的建设和研制中国英语能力等级量表，对我国英语学习和使用者的英语口语水平进行标准化测试和研究，借助标准化的测评手段，推动各地英语口语水平的整体提升和均衡发展。
2. 运用先进的计算机英语口语测评技术对我国英语学习和使用者的英语语音面貌和口语能力进行考查，强调现代化技术在教育和测评中的应用，推动英语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3. 不简单以评级为目的，通过详细的、个性化的语音评价、口语能力等级划分和分析报告，为每位参考者有针对性地提升英语口语水平提供依据，鼓励和帮助参考者追求终身语言能力发展。
4. 对各地英语口语水平现状进行研究与分析，从而为制定提高英语教育教学水平解决方案提供依据和可靠数据。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全国英语口语等级考试委员会

北京思博恩教育科技研究院

国际合作：英国剑桥语言研究中心

承办单位：北京思博恩教育科技研究院

三、考试组织

1. 在本次考试启动前组织筹建当届考试的全国组委会和学术委员会，聘请著名语言专家和教育技术专家学者为组委会和学术委员会成员。
2. 考试主办方将在每届考试前成立当届全国考试组委会办公室和执行委员会，具体负责考试的整体规划与运作，并统筹协调各地成立考区组委会，完成考试在各考区的具体落地和实施工作。
3. 经考试全国组委会批准后，各考区组委会或执委会负责统筹协调考试的落地和执行工作，包含各考区参考者的组织报名工作、各地考点设立工作（含考场联络、技术调试等）、测试执行等组织工作。考试全国组委会办公室和考试执行委员会将从技术、资源和人力方面为各考区组委会提供协助。

四、报名参考

1. 报名起止时间

2018 年 9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 报名方式

本次考试接受集体组织报名和个人报名两种形式：

1) 集体组织报名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教科研部门、高等院校、中小学校或其它集体组织报名机构，在收到考试通知后，可登陆考试官方网站（www.spokenenglish.org.cn）申请集体报名权限，收集报名信息，并在线提交；或与各地区执委会联系报名。

2) 个人报名

凡所在地区无集体组织报名机构,且个人自愿参加考试者,可于2018年11月15日之前登陆考试官方网站直接填写报名信息登陆报名,并根据考试官网提供的考区信息选择参考地点。

注:为保证考试的公正性和公平性,凡考生所在区域已设立考区组委会者,不得跨区域报名;为保证考试参与的广泛性,凡考生所在区域未设立考区组委会者,可选择邻近考区报名参考(考区名单以考试官方网站公布为准)。

3. 参考费用

报名费用:本次考试报考费150元/人(学生组),教师组报考费210元/人。报考费用用于本次考试专家测评考务、技术费用、评价报告和证书制作等一系列工作。

参考用书:考试指导用书为《英语标准口语培训教程》38元/本,可自愿购买。

4. 缴费

方式一:在线支付

通过支付宝、微信、网银等方式在线支付。

方式二:银行转账

各统一组织集体报名参考的院校和机构可以将费用交至所在省考区执委会,由各考区执委会转账至全国组委会。

缴费截止日期为2018年11月15日。

(请考生务必注明汇款人详细信息,除上述付款方式外,本次考试未开通其他收费渠道或方式,请参考者注意甄别。)

考生完成缴费后,考试组委会将通过电子邮件和短信两种方式向考生确认参考资格。凡因集体或个人未能在截止日期之前支付参考费用或参考考生信息错误而导致考生不能正常参考者,责任自负。

五、参考范围和参考组别

1. 考试区域

详见考试官方网站。

2. 参考对象及组别

本届考试面向全国设学生组、教师组(参考组别)。参考人员不限年龄,不限专业,均可自愿报名参加。

六、考试测试方式、题型及测评报告

1. 考试测试方式

参考考生2018年11月15日以后,收到组委会“提醒考试”短信后方可登陆考试官方网站打印准考证,根据准考证上标示的参考信息,按时到达指定参考地点,并通过组委会提供的考试终端输入准考证上的考号和密码,参加历时40分钟的计算机口语测试。

2. 考试测试题型

1) 篇章朗读(共3篇,主要测试与日常生活用语、职场英语相关的内容,3篇短文的长度分别为40词、50词、70词。)

2) 听材料回答问题(共2篇,听对话朗读正确选项。)

3) 听材料复述(共2篇,听完两篇与日常生活相关的材料,然后进行复述。)

4) 话题阐述(主要围绕与日常生活、教育及职业规划相关的话题。)

3. 考试测评报告

考生在各部分的综合成绩将构成考生英语口语测评的总分。考试组委会除为每位考生提供总成绩之外,还将为每一位考生提供一份包含考生语音面貌分析和英语口语表达能力的报告。依据测评报告,每位参考考生将获得一份英语口语等级描述证书。

七、考试流程

1. 体验与报名

在2018年9月15日至2018年11月15日期间，考试组委会将利用考试官方网站或委托各地考区执委会，向参考区域内的参考考生发放考试宣传资料；考生注册后可凭组委会官网提供的公用账户和密码登陆考试口语测评线上体验程序进行体验测评。

2. 打印准考证

2018年11月15日前，考生可登陆考试官方网站核对参考信息。如个人信息有误可联系考试组委会进行修改。

2018年11月15日以后，考生收到组委会“提醒考试”短信后方可登陆考试官方网站打印准考证。

3. 参加测评

11月15日以后，参考考生收到组委会“提醒考试”短信后方可登陆考试官方网站打印准考证，携身份证和准考证，按时到准考证上的指定测试地点参考。考试组委会借助专业计算机语音测评软件对考生英语口语水平做出评定。

八、考试奖项设置

1. 考试设全国一、二、三等奖，所有证书均由考试组委会颁发。
2. 所有参考考生将获得英语口语等级证书，以及全面体现本次考试个人英语口语面貌的专业测评报告。
3. 优秀组织院校及优秀指导教师奖按学校获奖人数比例颁发。
4. 一等奖和二等奖获得者中成绩优异的考生，经考核，可报名参加组委会组织的相关外语培训活动。

九、时间安排

1. 2018年9月15日至2018年11月15日：报名并缴费

2018年11月15日以后，考试官方网站将不再接受任何报名信息。

2. 2018年11月15日后：安排考点设置

各考区需根据本地参考考生的规模和分布状况，确定考点数量及分布。各考区需在11月25日之前完成场地借用或租赁以及有效性测试工作。在完成考场借用或租赁后，全国考试组委会将指导各考区进行口语测评软件安装和调试工作。各考区须确保在开考前一周完成考点技术准备。

3. 2018年11月15日后：陆续考试排期及通知

各省组委会需在全国考试组委会指导下完成考试排期工作，考试官方网站将自动启动短信形式的考试通知，届时考试官网平台、微信公众号平台将发布新闻公告，通知考生登陆考试官方网站核对并查看个人参考信息。

4. 2018年11月15日后：考生打印准考证

考生收到考试信息后，考试官方网站正式开启准考证打印窗口，考生可以登陆网站并打印准考证；通过集体报名方式参考的考生也可到报名院校统一领取准考证。

5. 2018年11月15日：个人信息修改截止

6. 2018年11月15日后：考场组织及正式比考

各考区执委会需组织考生到指定考点参与口语测试。各级执委会须确保各考点在开考前已根据组委会的要求进行考场布置，并确保配备相应人力物力，保证各考场正常的考试秩序。

7. 2018年3月起：考试成绩统计

考试综合管理系统将自动汇总考生参考成绩，对考生的英语口语水平状况进行评级，并按考区产生获奖考生名单。

8. 2018年4月起，证书发放

考试组委会将分批发放考生获奖证书。

9. 相关后续活动

凡在本次口语测评考试中获得一、二等奖的考生均有资格报名参加由考试组委会举行的颁奖和相关后续英语培训活动（活动细则另行通知）。

十、考试组委会联系方式

考试官方网址：www.spokenenglish.org.cn

E-mail: nsec@spokenenglish.org.cn

联系电话: 400-001-4855

十一、 声明

本考试相关信息内容属全国英语口语等级考试委员会产权，任何单位（机构）、个人不得翻印、复制，不得以任何名义编辑、出版本次考试的辅导资料和图书，违者将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